

臺灣歷史與文化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四編 5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啟蒙》
人文現象之研究(上)

陳思宇·著



臺灣歷史與文化 研究 編輯刊

四 編

第 5 冊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人文現象之研究（上）

陳 思 宇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人文現象之研究（上）／陳思宇
著——初版——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3〔民102〕

目 6+192 面；19×26 公分

（臺灣歷史與文化研究輯刊 四編；第5冊）

ISBN：978-986-322-487-7（精裝）

1. 臺灣文學 2. 臺灣文化

733.08

102017366

ISBN-978-986-322-487-7



9 789863 224877

臺灣歷史與文化研究輯刊
四編 第五冊

ISBN：978-986-322-487-7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人文現象之研究（上）

作 者 陳思宇

總編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3 年 9 月

定 價 四編 22 冊（精裝）新臺幣 5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人文現象之研究（上）

陳思宇 著

提 要

西元 1895 年，臺灣割讓給日本，成為日本第一個海外殖民地，致使臺灣的語言系統、社會制度和 cultural 層面受到相當大的衝擊。臺灣社會受到現代化觀點的召喚，努力突破傳統窠臼，如解纏足運動改變了臺灣女性的身體觀與生活模式。然而，在新事物、新文化、新觀點快速入侵臺灣之際，傳統漢學教育卻因臺灣總督府所實施的語言同化政策而逐漸沒落，甚至被新式教育所取代。知識份子深怕傳統漢學教育一旦被遺棄、被消滅，臺灣的傳統文化價值體系也隨之崩潰、瓦解。

於是，1930 年臺南地區傳統知識份子創立漢文報刊《三六九小報》，並賦予維護、散播漢文學與傳統文化價值的厚望。其中，專欄〈新聲律啟蒙〉更是基於傳統詩學革命意識所創作的集體作品，具有四項特點：詩學訓練的教材、全文臺語創作、臺灣話文理念的實踐以及保留臺灣庶民文化特質。本篇論文以《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啟蒙》為研究對象，選出生命禮俗、處世教化與詈罵用語等三大庶民文化相關詞彙，藉由剖析詞彙意義與觀看文本脈絡，並參照當時代其他的文學作品與工具書，期望更進一步了解日治時期臺灣的各種文化現象、臺灣人的價值觀系統。



目 次

上 冊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研究現況	1
一、研究動機	1
二、相關文獻之回顧與探討	6
第二節 研究材料與研究工具	11
一、研究材料	11
二、研究工具	17
第三節 論文架構	23
第二章 《三六九小報》與〈新聲律啟蒙〉的興廢	25
第一節 《三六九小報》的發行狀況	25
一、創刊緣由與報刊定位	27
二、休刊緣由	28
三、停刊緣由	29
四、廢刊緣由	29
第二節 〈新聲律啟蒙〉所反映的庶民文化	31
一、臺灣語言與文化的多樣性特色	31
二、臺灣話文理念的落實	33

三、從嚴肅正經的《聲律啓蒙》到詼諧有趣的 〈新聲律啓蒙〉	37
第三節 語言、題材及文化表現	48
一、臺灣話文的展現、困難及解決之道	48
二、就地取材的內容	54
第四節 舊瓶裝新酒：臺灣風土民情的擷取與拼貼	59
第三章 〈新聲律啓蒙〉詞彙中反映的生命禮俗 觀察	63
第一節 具有臺灣意識的生命禮俗	63
一、「拍斷手骨顛倒勇」的堅強意志	63
二、「人咧做，天咧看」的宗教意識	65
第二節 婚姻觀——「是姻緣到，毋是媒人勞」	67
一、擇偶標準	71
二、婚姻形式的常態與變體	75
三、傳統婚俗儀式及其涵義	78
四、小結	83
第三節 教養觀——「生囡師仔，飼囡師父」	84
一、女人的價值：生兒子	88
二、生育禮俗儀式及其涵義	93
三、教養的重要	94
四、小結	99
第四節 死亡觀——「在生食一粒塗豆，較贏 死了拜一个豬頭」	100
一、喪葬禮俗及其涵義	105
二、善惡到頭終有報——地獄審判	108
三、牽亡與普度的批判	112
四、小結	117
第五節 生命禮俗相關詞彙再現的文化意涵：女性 身份認同的游移過程	117
一、性別決定「在場」或「缺席」的家族身份	118
二、喪葬過渡儀式可安頓亡者靈魂及重新劃分 家族成員的身份職能	121

第四章	〈新聲律啟蒙〉詞彙中反映的處世教化	
	觀察	123
第一節	「百善孝爲先」的社會秩序架構	123
	一、敬天崇祖的孝道觀念	123
	二、「寧賣祖宗田，不忘祖宗言」不亡本的民族性	124
第二節	宗法制度——「爸傳囡，囡傳孫，三代公家一口鼎」	126
	一、慎終追遠的孝道觀	129
	二、「不孝有三，無後爲大」的收養觀	133
	三、家族產權分配與繼承觀	138
	四、小結	140
第三節	夫與妻——「嫁雞綴雞飛，嫁狗綴狗走，嫁乞食措加薦斗」	141
	一、各司其職的夫婦關係	144
	二、從一而終的婚姻關係	147
	三、懼內者形象及其反轉	149
	四、小結	152
第四節	兩性外遇的不平等——「揸籃仔假燒金」	153
	一、貞節至上的理想「家後」典範	154
	二、一夫一妻多妾的婚姻實況	156
	三、描寫女性外遇的臺灣民間傳說	159
	四、小結	163
第五節	女性形象的新塑——「十个查某九嬈，一个袂嬈擋袂牢」	163
	一、性別規範	166
	二、女性的轉變與侷限	169
	三、「嬈」的雙重標準	177
	四、小結	187
第六節	處世教化相關詞彙再現的文化意涵：飽受打壓的女性身影	188
	一、性別意識形態決定男女養成方式大不同	188
	二、飽受議論的女性新形象	190

下 冊

第五章 〈新聲律啟蒙〉詞彙中反映的詈罵用語	
觀察	193
第一節 詈罵的內涵	193
一、詈罵用語的構成元素	193
二、詈罵所帶來的殺傷力與時代意義	196
第二節 性別歧視——「三十歲查埔是真銅，三十歲查某是老人」	201
一、陽具崇拜的心理層面	204
二、厭女情結的心理層面	208
三、拐著彎的髒話	218
四、小結	223
第三節 咒罵形式——「欲死著初一十五，欲埋著透風落雨」	224
一、女性咒罵的動機	226
二、咒死詈罵背後的宗教觀	228
三、小結	234
第四節 詈罵用語相關詞彙再現的文化意涵：「性」的詆毀與「死」的詛咒	235
一、醜化女性身體是謾罵的重要元素	236
二、死亡是最能強烈表達情緒的詈罵詞	238
第六章 結論——臺灣庶民文化的時代顯影	241
附錄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啟蒙〉彙編	249
參考文獻	391
圖目錄	
圖 1-1 《三六九小報》創刊號書影	4
圖 1-2 首篇《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啟蒙》	5
圖 1-3 「漢羅台語文斷詞系統」網站	18
圖 1-4 斷詞步驟 1	18
圖 1-5 斷詞步驟 2	20
表目錄	
表 1-1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啟蒙》作者及刊載期號表	14

表 1-2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表格樣本	21
表 1-3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參考書籍	22
表 2-1 《三六九小報》異常出刊表	26
表 2-2 全新作品一欄表	44
表 2-3 舊作改寫一欄表	46
表 2-4 舊作重登一欄表	48
表 2-5 八音呼法	52
表 2-6 《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整體對偶一欄表	57
表 3-1 嫁娶禮俗相關詞彙表	67
表 3-2 生育禮俗相關詞彙表	84
表 3-3 喪葬禮俗相關詞彙表	101
表 3-4 生命禮俗詞彙總表	118
表 4-1 血脈傳承相關詞彙表	127
表 4-2 夫婦關係相關詞彙表	142
表 4-3 兩性外遇相關詞彙表	153
表 4-4 性別意識形態相關詞彙表	164
表 4-5 性別行爲關連表	167
表 4-6 花選活動票數總表	183
表 4-7 處世教化詞彙總表	188
表 5-1 髒話構成元素表	195
表 5-2 性別歧視相關詞彙表	203
表 5-3 咒死詈罵相關詞彙表	225
表 5-4 詈罵用語詞彙總表	236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研究現況

一、研究動機

語言與社會的關係密不可分，語言呈現社會百態，而社會變遷也反映在語言之上。西元 1894 年（清光緒 20 年）7 月，中日甲午戰爭爆發，九個月後，清廷戰敗，與日本簽定馬關條約，臺灣被迫割讓給日本，成為日本第一個海外殖民地。因日本的殖民政策所致，臺灣民眾的語言系統再度改變，除了原本就內含的南島語、漢語、荷蘭語、西班牙語等語言以外，又再加入了日語。同時，臺灣總督府為了將臺灣改造成一個具備現代化的殖民地，強行將現代化的觀點、產物植入臺灣社會，改變了臺灣人的生活方式及文化，而臺灣西化、現代化的軌跡也留存於語言層次，如馬克斯（Karl Marx, 1818~1883）、泰戈爾（Rabindranath Tagore, 1861~1941）、自動車（tsū-tōng-tshia，汽車）、高女（ko-lú，女子高中）、水道（tsuí-tō，自來水管線）、病院（pēnn-īnn，醫院）、便當（piān-tong，飯盒）等臺語〔註 1〕中的日語借詞，反映了當時代臺灣社會現代化的過程。

除了語言系統的改變之外，臺灣社會還受到社會主義、民族自決、男女平權、階級鬥爭等思潮的影響，各個民族運動、文藝團體紛紛成立，如致力推動文化啓蒙運動的臺灣文化協會、〔註 2〕臺灣人組成的唯一合法政黨——

〔註 1〕 本文「臺語」一詞指的是臺灣閩南語。

〔註 2〕 臺灣文化協會為 1920 年由蔣渭水、林獻堂等人籌組。詳見詞條「臺灣文化協

臺灣民眾黨等〔註3〕，更創立《臺灣新民報》、〔註4〕《臺灣文藝》〔註5〕等報刊雜誌，意圖以文化文學啓迪民智。然而，在新事物、新文化入侵臺灣社會之際，傳統漢學教育卻因臺灣總督府所實施的語言政策而產生沒落、斷裂，甚至逐漸被新式教育所取代。臺灣知識份子注意到傳統漢學教育一旦被消滅、臺灣的語言及文化一旦被日語與新式文化所掩蓋，漢文學及漢文化恐將無法延續，臺灣人的臺灣最終勢必消失於無形，於是便興起一波「漢文復興運動」〔註6〕，呼籲臺灣總督府應恢復漢文教育。另外，臺灣文壇內部出現不同教育背景的新舊知識份子爲了自我理念、文學典律互相辯論，激發出燦爛的火花，進而引發新舊文學論爭，除了針對文學的價值與作用提出見解，使用何種語文做爲書寫載體更是論爭的重點。〔註7〕

1927年鄭坤五（1885～1959）提出「臺灣國風」概念，並於《臺灣藝苑》上發表臺灣採茶褒歌，企圖以臺灣民間文學、臺語口語文學爲核心，展現臺灣在地風情並建構臺灣鄉土文學。〔註8〕1930年8月黃石輝於《伍人報》上發表〈怎樣不提倡鄉土文學〉〔註9〕，主張臺灣文學應以臺語爲創作語言，於是

會」，許雪姬、薛化元、張淑雅等撰，《臺灣歷史辭典》（台北市：文建會，2004年）。

〔註3〕 臺灣民眾黨於1927年7月10日成立，成立目的在於要求地方自治、結社言論自由、教育機會平等、廢除保甲制度等。詳見詞條「臺灣民眾黨」，許雪姬、薛化元、張淑雅等撰，《臺灣歷史辭典》（台北市：文建會，2004年）。

〔註4〕 《臺灣新民報》的前身爲1923年4月15日於東京創刊《臺灣民報》，1927年7月16日獲准於臺灣發行，已具現代報紙規模。詳見詞條「臺灣新民報」，許雪姬、薛化元、張淑雅等撰，《臺灣歷史辭典》（台北市：文建會，2004年）。

〔註5〕 《臺灣文藝》屬於文學雜誌，目的於推展臺灣新文學運動，爲臺灣文藝聯盟於1934年5月6日所創，共發行15期。主要撰稿人有賴明弘、張深切、張文環、巫永福、楊遠等。詳見詞條「臺灣文藝 I」，許雪姬、薛化元、張淑雅等撰，《臺灣歷史辭典》（台北市：文建會，2004年）。

〔註6〕 「漢文復興運動」一詞出自於廖祺正《三十年代台灣鄉土話文運動》，國立成功大學歷史語言研究所碩士論文，1990年7月。

〔註7〕 爲了迅速推動文藝大眾化，當時代的知識份子提出各種書寫的載體，大致可分成四大類：（1）中國古典白話文，如《水滸傳》、《西遊記》、《紅樓夢》等名著正是以與文言文相對的白話文書寫而成；（2）師法中國大陸五四新文學運動的中國式白話文，也就是張我軍一派所提倡的；（3）以漢文建構臺灣話文；（4）教會羅馬字，也就是白話字（Peh-uē-jī）。

〔註8〕 關於鄭坤五及其「臺灣國風」相關研究成果，可參考呂興昌〈論鄭坤五的「台灣國風」〉一文。

〔註9〕 原文爲〈怎樣不提倡鄉土文學〉，將「唱」更正爲「倡」。

掀開鄉土文學論戰序幕並發展成臺灣話文運動，其目的在於消弭語言與文字間的障礙與將臺語從口說層次提升至文字層次。

臺南地區南社與春鶯吟社兩詩社的成員更於1930年9月9日聯合成立《三六九小報》，〔註10〕企圖以無用之用、軟性力量穿透殖民高壓霸權，延續台灣文化命脈。雖然《三六九小報》並未實際參與討論鄉土文學、臺灣話文等議題，但編輯群及讀者卻以實際的文學創作活動來實踐、呼應鄉土文學和臺灣話文的理念，如許丙丁取臺南寺廟的神佛為創作素材寫臺語章回小說〈小封神〉〔註11〕，洪坤益採錄男女對唱山歌做〈黛山樵唱〉〔註12〕，蕭永東採集歌謠，連橫寫作〈臺灣語講座〉〔註13〕、〈雅言〉〔註14〕，考證臺語字詞的形、音、義、詞源，且紀錄了多元的台灣庶民文化特色。

〔註10〕《三六九小報》於昭和5年（1930年）9月9日創刊，至昭和10年（1935年）9月6日第479號後廢刊，歷時5年之久，全報以漢文出版，共發行475期。發行人兼編輯為趙雅福，編輯群有洪坤益、陳圖南、譚瑞貞，顧問為趙雲石（趙雅福之父）。

〔註11〕許丙丁（綠珊盒）〈小封神〉，首篇為〈上帝爺赴任受虧〉，發表於《三六九小報》第50號（昭和6年2月26日）。

〔註12〕洪鐵濤（懺紅）〈黛山樵唱〉，首篇發表於《三六九小報》第4號（昭和5年9月19日）。

〔註13〕連橫（雅堂）〈臺灣語講座〉，首篇發表於《三六九小報》第35號（昭和6年1月3日）。

〔註14〕連橫（雅堂）〈雅言〉，首篇發表於《三六九小報》新年增刊號（昭和7年1月3日）。

圖 1-1 《三六九小報》創刊號書影



除了上述個別文人的創作活動之外，《三六九小報》還出現以傳統詩學革命意識為出發點，取漢書房教科書《聲律啓蒙》（註 15）為骨架，以臺語日常

（註 15）《聲律啓蒙》為清康熙年間進士車萬育（1632~1705）所做，為傳統教育的

用語為創作語言，填入臺灣庶民文化特質與社會實況的專欄〈新聲律啓蒙〉。每篇篇幅不大，字數約在 72 至 88 字上下，富有遊戲趣味性，使人朗朗上口易於記誦，共有 36 位文人共同創作，刊載總數更高達 469 篇〔註 16〕，可想見〈新聲律啓蒙〉深受傳統知識份子喜愛與青睞的程度。

圖 1-2 首篇《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



由於此專欄是仿造《聲律啓蒙》所做，具有詩歌對偶的特性，不但可做為傳統詩學訓練的教材，還保留了臺灣的庶民文化特質，以價值觀與文化體系證明臺灣人與日本人是不同的民族，因而打破了同文同種的同化現象，具有區辨自我與他者的作用；並將臺語口語做了文字化的處理，不但實踐了臺灣話文的理念、保留了珍貴的臺語口語史料，更打破臺語有音無字的刻板印象。

本篇論文欲以 469 篇《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為研究對象，從中挑選出影響臺灣民眾最深、且最為貼近臺灣民眾生活的生命禮俗、處世教化與

啓蒙讀物之一，專門用來訓練對偶、聲韻和格律技巧。

〔註 16〕 在《三六九小報》所發行的 475 期之中，除去創刊號（昭和 5 年 9 月 9 日）、第 4 號（昭和 5 年 9 月 19 日）、增刊號（昭和 5 年 10 月 26 日）、增刊號（昭和 5 年 10 月 29 日）、新年增刊號（昭和 6 年 1 月 3 日）和新年增刊號（昭和 7 年 1 月 3 日）6 期之外，皆有刊載〈新聲律啓蒙〉。

詈罵用語等三大人文現象〔註 17〕相關詞彙，藉由剖析詞彙意義與觀看文本脈絡，並參照當時代其他的文學作品與工具書，期望更進一步瞭解日治時期臺灣的各種文化現象、臺灣人的價值觀系統，並從文本的弦外之音，瞭解傳統知識份子是如何看待及評價從傳統過渡到現代化的臺灣社會。

二、相關文獻之回顧與探討

本篇論文聚焦於〈新聲律啓蒙〉與臺灣意識、文化、價值體系所重合交疊的部分，必須先從當時的外緣環境考察起，又因本篇論文借助電腦斷詞系統為輔助工具，也須著眼於語料庫語言學方面的研究。以下，將分為傳統語文教育研究、《三六九小報》及其相關寫作之研究與語料庫語言學研究三大部分進行回顧與探討。

1. 傳統語文教育研究

林翠鳳在〈我國歷代蒙書析論〉〔註 18〕一文中提到雖然童蒙教育從未進入官方教育體制之內，但藉由民間熱心人士的創作及傳承，使得中國童蒙教育可以一直流傳下去。「蒙書與社會智識的開啓，存在著正面互動的影響力」〔註 19〕，蒙書不但建立及開啓兒童的基本知識，具有時代色彩，其內容更是反映當時的社會生活百態及名物典章制度。中國傳統蒙書類可分為四大類：《千字文》、《百家姓》、《三字經》等是將生活常識拼貼成文章，為識字教育的基礎教材；《弟子職》、《童蒙訓》、《人生必讀》等歸於訓誡明倫類，除了有識字作用之外，更是於文章之上灌輸學子做人處事、明辨是非的觀念，並有行為規範的目的；《史學提要》、《兩漢蒙求》講述歷史事件；《蒙求》、《名物蒙求》、《干祿字書》、《聲律發蒙》等則是歸為干祿科舉類，學子除了可獲得知識，其屬類對事的特質還能為將來科舉考試類型預做練習。同樣的，〈新

〔註 17〕「人文現象」是人類社會各種文化現象的泛稱，包括日常生活一切事物、典章制度、社會現象等。由於本篇論文涉及的層面較廣，包含與個人的生老病死緊密扣連的生命禮俗，婚喪喜慶的器物、儀式與其背後意涵，規範個人思想行為的禮教觀念，與家族傳承相關的宗法制度，並從文字內容連接到社會現象、輿論評價，後延伸至性別議題。故本篇論文採以「人文現象」一詞總括涵蓋。

〔註 18〕林翠鳳〈我國歷代蒙書析論〉，《臺中商專學報》29 期（1997 年 6 月 1 日），頁 253~276。

〔註 19〕林翠鳳〈我國歷代蒙書析論〉，《臺中商專學報》29 期（1997 年 6 月 1 日），頁 253。

聲律啓蒙》也是由民間人士所創作的蒙書，其內容也能反映各種社會現象和文化，可歸類於拼盤式一類；然而，不同於傳統蒙書的嚴肅性，《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以輕鬆、趣味和幽默的口吻展演出臺灣獨特的風土民情。

吳文星在〈日據時期臺灣書房教育之再檢討〉〔註 20〕一文中提到日治時期臺灣的傳統教育機關只剩下民間的漢書房能維持運作，而漢文自始自終都是漢書房所教授的科目，後更爬梳了漢書房與公學校教育、同化政策的國語普及運動的關係。漢書房在日治時期中後期受到官方勢力介入，由純書房轉變為教授日語、修身、算術等學科的「改良書房」。吳文星認為不可過份強調書房的本質是展現民族主義的場所、也不可斷言書房是『「培養民族精神的根據地」，或「傳播民族精神的重要處所」，或維護民族文化之所在等』。〔註 21〕筆者贊同吳文星所說不要太過強調漢書房的本質，以免扭曲了漢書房的意義。但漢書房教育對傳統知識份子而言依舊是獲取漢文學識的來源之一，如本篇論文所研究的《三六九小報·新聲律啓蒙》正是傳統知識份子複製漢書房教科書《聲律啓蒙》的格式，填入代表臺灣庶民文化事物的詞彙所創作而成的，不但具有消閒之用，更是訓練漢文學的聲律、對偶、押韻的工具書。

2. 《三六九小報》及其相關寫作之研究

施懿琳《從沈光文到賴和》〔註 22〕一書將臺灣古典文學的起點往前推至明鄭時期，並以時代環境為背景、作者的創作意識為主軸，寫出臺灣古典文學的發展與特色。並以文人社團「崇文社」和「應社」的詩作為研究對象，抽絲剝繭地找出古典詩的抗議精神以及詩人的身份認同，替在過去總被誤以為是與日人唱和、無病呻吟的古典詩辯白。施懿琳提出文學作品的研究必須立足於文學傳統與時代環境的考究，並要不時的與作者對話，才能客觀地發掘出作者的創作意識。

吳毓琪《南社研究》〔註 23〕以日治時期的詩社「南社」為研究對象，以時空環境及作者的個人背景為出發點，探討南社文人的文學活動及動機，並以詩作為研究文本，探討作者隱藏其中的民族思想意識和詩作本身的文學價

〔註 20〕 吳文星〈日據時期台灣書房教育之再檢討〉，《思與言》第 26 卷第 1 期（1988 年 5 月），頁 101~108。

〔註 21〕 吳文星〈日據時期台灣書房教育之再檢討〉，《思與言》第 26 卷第 1 期（1988 年 5 月），頁 108。

〔註 22〕 施懿琳，《從沈光文到賴和》（高雄市：春暉，2000 年）。

〔註 23〕 吳毓琪，《臺灣南社研究》（臺南市：南市文化，1999 年）。